

# 「110 年度再生能源電能躉購費率及其計算公式研討」分區座談會-南區會議記錄

壹、時 間：109 年 6 月 19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2 時

貳、地 點：集思高雄亞灣會議中心 302 會議室

參、主持人：經濟部能源局李副局長君禮

肆、出（列）席單位及人員：(詳如會議簽名冊)

伍、主持人致詞：(略)

陸、執行單位簡報：(略)

柒、討論意見：

一、晶元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王俊男

(一)陸域小風運維費用僅占期初設置成本 1.37%，與實際有落差，建議說明計算方式。

(二)陸域小風年售電量參考美日兩國數據，建議取其兩者平均值並評估是否接近現實數據。

二、聚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專員 曾筱嫻

出流管制及土地變更等行政流程因素使案場未能如期完工併聯，冀望比照現行 COVID-19 疫情展延模式，給予展延完工期限四至六個月寬限期。

捌、決議項目：

一、審定會分組會議討論議題所做之共同意見，提請審定會予以確認參採，並於草案預告及聽證會時說明討論結果。

二、請業者提供意見之佐證參考資料，以利納入後續審定會討論。